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VO 三和**

**SANVO Fine Chemicals Group Limited**

**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建議派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0港仙(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2.4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 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40.0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收益約人民幣814.0百萬元增加約3.2%。
- 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68.9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224.5百萬元增加約19.8%。
- 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約27.6%增加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32.0%。
- 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溢利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3.9百萬元增加約175.0%至約人民幣65.8百萬元。

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839,989	814,016
銷售成本		<u>(571,046)</u>	<u>(589,484)</u>
毛利		268,943	224,532
其它收入及收益	5	5,390	2,944
銷售及經銷開支		(103,725)	(102,135)
行政開支		(92,886)	(80,8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76)	(642)
上市開支		—	(12,753)
融資成本	6(a)	<u>(3,785)</u>	<u>(4,379)</u>
所得稅前溢利	6	73,661	26,724
所得稅開支	7	<u>(7,841)</u>	<u>(2,78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65,820</u>	<u>23,935</u>
其它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後			
期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4,458)	—
期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u>2,813</u>	<u>(316)</u>
年內其它全面收益		<u>(1,645)</u>	<u>(3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64,175</u></u>	<u><u>23,619</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8	<u><u>15.5</u></u>	<u><u>7.1</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200,323</b>	117,145
使用權資產		<b>101,275</b>	94,27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0	<b>18,803</b>	10,695
遞延稅項資產		<b>138</b>	96
		<b>320,539</b>	222,214
<b>流動資產</b>			
存貨		<b>63,007</b>	57,007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其它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	<b>166,327</b>	91,364
已抵押銀行存款		<b>38,067</b>	23,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7,168</b>	16,468
		<b>344,569</b>	187,83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合約負債及 其它應付款項	11	<b>242,419</b>	186,822
租賃負債		<b>2,955</b>	1,635
計息銀行借款	12	<b>79,277</b>	71,047
其它借款	13	<b>14,001</b>	—
應付稅項		<b>8,348</b>	2,604
		<b>347,000</b>	262,108
<b>流動負債淨值</b>		<b>(2,431)</b>	(74,269)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18,108</b>	147,945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b>7,596</b>	3,938
計息銀行借款	12	<b>54,878</b>	53,763
其它借款	13	<b>23,750</b>	—
遞延收入		<b>1,685</b>	1,723
遞延稅項負債		<b>3,490</b>	3,945
		<u><b>91,399</b></u>	<u>63,369</u>
<b>資產淨值</b>			
		<u><b>226,709</b></u>	<u>84,57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3,792</b>	— *
儲備		<u><b>222,917</b></u>	<u>84,576</u>
<b>權益總額</b>			
		<u><b>226,709</b></u>	<u>84,576</u>

\* 少於人民幣 1,000 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廣東中山黃圃鎮大岑工業區，而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斯道349號5樓。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上市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五金建材及汽車修護化工产品。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將Sanvo Fine Chemical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視為本公司之直接母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陳炳強先生，彼亦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相關詮釋。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值。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進行重組(「重組」)，以理順本集團之架構。有關重組所採取之措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招股章程。

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旗下公司之業績，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報告期間或自其各自之成立、註冊成立或收購日期(倘適用)以來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經計及其各自之成立、註冊成立或收購日期(倘適用))已經存在。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均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減值。

本集團業績之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列作非控股權益及本公司擁有人之間。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應用所有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重大之定義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一階段  
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修訂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 (b)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公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經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該等準則。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年度 報告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之生效日期」。此更新延遲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頒佈之「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修訂本之生效日期。提早採用該等修訂繼續得到允許。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相關生效日期採納，且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有三個可呈報分部，均為本集團策略業務單位，載列如下：

- |        |   |   |
|--------|---|---|
| 氣霧劑    | — | 銷售噴漆及汽車護理產品，包括噴漆、化油器清洗劑、噴蠟、抗銹噴霧潤滑劑、發泡劑、清潔噴霧及汽車空調專用噴霧製冷劑 |
| 有機矽膠粘劑 | — | 銷售產品系列，均為矽膠粘劑   |
| 合成膠粘劑  | — | 銷售數個產品系列，均為多用途膠粘劑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並不屬可呈報分部之其它營運分部之策略業務單位相關資料已綜合入賬及於「所有其它分部」中披露。

該等策略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並單獨管理，原因為該等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就各項策略業務單位而言，本公司主席於年內身兼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每月審閱內部管理報告。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

##### (a) 分部業績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時，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

分部溢利指在並無分配中央管理成本（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上市開支）、銷售及經銷開支、其它收入及收益以及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部賺取之毛利。此乃就資源分配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資產及負債，而並無將資產及負債分配至每一個分部。由於彼認為所有策略業務單位耗用類似材料及其產品由相同機器及設備生產及出售予相同客戶，故此毋須監察不同分部下的資產及負債，因而並無呈列資產及負債之分部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主要在該等分部下銷售三類產品產生收益。下表載列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分部溢利明細：

	氣霧劑 人民幣千元	有機 矽膠粘劑 人民幣千元	合成膠粘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可呈報分部收益 — 時點	<u>529,740</u>	<u>144,422</u>	<u>60,713</u>	<u>734,875</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u>191,714</u></u>	<u><u>31,354</u></u>	<u><u>17,309</u></u>	<u><u>240,377</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可呈報分部收益 — 時點	<u>483,653</u>	<u>141,805</u>	<u>74,047</u>	<u>699,505</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u>144,496</u></u>	<u><u>37,478</u></u>	<u><u>17,147</u></u>	<u><u>199,121</u></u>

**(b)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所得稅前綜合溢利之對賬**

分部收益與綜合收益之對賬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總額	<u>734,875</u>	699,505
所有其它分部收益(附註)	<u>105,114</u>	<u>114,511</u>
綜合收益	<u><u>839,989</u></u>	<u><u>814,016</u></u>

分部業績與所得稅前綜合溢利之對賬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240,377	199,121
所有其它分部溢利(附註)	28,566	25,411
其它收入及收益	5,390	2,944
銷售及經銷開支	(103,725)	(102,135)
行政開支	(92,886)	(80,8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76)	(642)
上市開支	—	(12,753)
融資成本	(3,785)	(4,379)
	<u>73,661</u>	<u>26,724</u>
所得稅前綜合溢利	<u>73,661</u>	<u>26,724</u>

附註：其它分部之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指銷售建築塗料、油品、木器漆及其它。

### (c) 地理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之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理市場劃分自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分析。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07,095	788,926
澳洲	30,449	23,862
其它	2,445	1,228
	<u>839,989</u>	<u>814,016</u>
	<u>839,989</u>	<u>814,016</u>

###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5. 收益以及其它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收益指銷售五金建材及汽車修護化工產品所得收益。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已確認之收益以及其它收入及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附註(i))	<b>839,989</b>	<b>814,016</b>
其它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b>1,244</b>	282
租金收入	<b>747</b>	564
政府補助(附註(ii))	<b>2,356</b>	1,8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b>—</b>	183
雜項收入	<b>1,043</b>	79
	<b>5,390</b>	<b>2,944</b>

附註：

- (i) 按主要產品分類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拆細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所有銷售合約為期一年或以內。本集團已對其銷售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方法，故並無披露有關本集團於其履行產品銷售合約(原先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項下餘下履約責任時，將可收取收益之相關資料。

- (ii)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自中國政府取得無條件補貼約人民幣2,23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836,000元)，作為本集團向地方經濟發展作出貢獻之認可。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亦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之「保就業」計劃、證券業資助計劃及向運輸業界提供之一次性補貼收取政府補助約人民幣126,000元(二零一九年：無)。有關計劃及補貼旨在保障就業及對抗COVID-19疫情。

上述補助並無附帶尚未達成之條件或或然事項。

## 6. 所得稅前溢利

所得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利息	8,227	6,988
其它借款利息	97	—
租賃負債利息	393	394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資本化利息(附註)	(4,932)	(3,003)
	<u>3,785</u>	<u>4,379</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融資成本已按實際年利率約6.38%(二零一九年：6.36%)資本化。

### (b) 其它項目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935	88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71,046	589,4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93	8,9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70	4,26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76	64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648	—
匯兌虧損淨額	308	210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438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及研發開支中之薪金)(附註(i))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1,110	71,139
— 酌情花紅	5,631	3,59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19	4,025
	<u>89,560</u>	<u>78,758</u>
研發開支(附註(ii))		
— 材料耗量	16,486	19,359
— 僱員福利開支	17,006	13,631
— 其它	3,156	3,716
	<u>36,648</u>	<u>36,706</u>

附註：

- (i) 僱員福利開支已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經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
- (ii) 研發開支已計入行政開支。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務開支</b>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178	4,867
— 過往年度超額計提所得稅開支	(840)	(2,024)
<b>遞延稅項抵免</b>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497)	(54)
所得稅開支	<u>7,841</u>	<u>2,789</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之任何所得稅(二零一九年：無)。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由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計算之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該等附屬公司作出所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之稅率繳稅(二零一九年：25%)，惟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內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之其中三間(二零一九年：四間)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則除外。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之企業有權享有減免企業所得稅率15%(二零一九年：15%)，並根據合資格研發開支享有額外50%(二零一九年：50%)之稅項減免，有效期為三年。廣東三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廣東三和控股有限公司及廣東阜和實業有限公司(二零一九年：廣東三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廣東順德三和化工有限公司、廣東三和控股有限公司及廣東阜和實業有限公司)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享有高新技術企業之優惠稅率及稅項減免。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須每三年重續，以令有關附屬公司可享有減免稅率15%。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人民幣65,82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935,000元)及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423,811,000股(二零一九年：337,500,000股)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進行股份發售後發行之90,000,000股股份及上市前之337,500,000股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影響。

用作計算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337,5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緊接上市前的股份數目，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整段期間已發行。

由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並無存在任何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每股基本盈利。

## 9. 股息

### 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為12,82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26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普通股3.0港仙(二零一九年：2.4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建議股息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 10.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其它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部分</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附註(i))	<b>18,803</b>	10,695
<b>流動部分</b>		
貿易應收款項	<b>70,790</b>	62,009
減：減值虧損	<b>(918)</b>	(642)
	<b>69,872</b>	61,367
票據應收款項	<b>1,189</b>	1,823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淨額	<b>71,061</b>	63,190
其它應收款項(附註(ii)及(iii))	<b>63,564</b>	4,285
預付上市開支	—	4,805
預付款項(附註(iv))	<b>31,702</b>	19,084
	<b>166,327</b>	91,364

附註：

- (i) 其指於各報告日結束時就收購未交付物業、廠房及設備向賣方預付之金額。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它應收款項餘額人民幣52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25,000元)為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其中兩名執行董事為該關聯公司之實益擁有人。該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年內應收該關聯公司款項最高金額為人民幣52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25,000元)。
- (iii) 考慮到國內省份日漸發達，而且與華東、中國西北部及東北部分銷商進行物流安排佔地理優勢，本集團擬於未來將其市場擴大至華中。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獨立第三方」)訂立無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獨立第三方已於中國進行對外貿易活動多年，對中國不同省份擁有深厚認識，網絡渠道亦遍佈中國各省。

根據諒解備忘錄，獨立第三方將向本集團交付位於華中授權工業園區並適用於製造化工相關產品之工業用地(土地使用權)(「該交易」)。獨立第三方將i) 進行所需之協商及遊說工作；ii) 尋求利好政策(即稅項減免、外商投資政策)；iii) 與所有相關機關協調完成申請程序；及iv) 取得任何相關批准。於完成後，土地使用權將以設立外商獨資實體(「外商獨資實體」)架構之方式交付。就此，本集團同意向獨立第三方提供須予償還之短期財務墊款(「短期墊款」)，以支持該交易(即土地使用權按金付款、初步土地平整工程等)。短期墊款金額將於完成後從該交易償付金額中扣減。本集團有權i) 於獨立第三方取得土地使用權前任何時間終止諒解備忘錄，並要求償還所有已作出之短期墊款；ii) 於獨立第三方無法償還短期墊款之情況下接收外商獨資實體之擁有權及向相關機關所作之所有付款／按金之擁有權；及iii) 待進行法律及財務盡職審查及發出土地使用權證後，本集團將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正式買賣協議。該交易完成日期不得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進行實地盡職審查，包括但不限於實地考察、可行性研究、文件審核(即正式發票及收據、就土地使用權向相關機關進行付款之銀行證明文件)、與相關機關進行訪談及討論，並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短期墊款合共人民幣52,000,000元。本公司控股股東陳炳強先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已為短期墊款提供個人擔保(附註15(b))。

經考慮獨立第三方之財務能力後，董事認為毋須就短期墊款賬面值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 (iv)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約人民幣17,69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574,000元)已計入預付款項。餘額約人民幣14,00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510,000元)主要為支持本集團日常業務之供應商服務預付款項。

所有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流動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期於年內由發票日期起計一般為180日(二零一九年：180日)。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面對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	加權平均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個月內	0.2	22,553	(60)	22,493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1.0	33,832	(343)	33,489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3.5	14,405	(515)	13,890
		<u>70,790</u>	<u>(918)</u>	<u>69,872</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個月內	0.2	27,281	(48)	27,233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0.8	19,175	(159)	19,016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2.8	15,553	(435)	15,118
		<u>62,009</u>	<u>(642)</u>	<u>61,367</u>

#### 11.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合約負債及其它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128,883	106,089
票據應付款項(附註(ii))	38,135	21,945
應計開支	3,379	3,791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7,344	14,851
應計上市開支	—	10,698
遞延收入 — 流動部分	38	38
合約負債	13,464	12,020
其它應付款項(附註(iii))	41,176	17,390
	<u>242,419</u>	<u>186,822</u>

附註：

- (i) 本集團供應商所提供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二零一九年：30至90日)。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94,690	73,054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28,926	30,106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3,595	2,256
超過一年	1,672	673
	<u>128,883</u>	<u>106,089</u>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135,000元之票據應付款項(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1,945,000元)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它應付款項之結餘約人民幣5,943,000元(二零一九年：無)指應付一名董事陳炳強先生款項。該金額屬非貿易性質，並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 12.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計息銀行借款 — 已抵押(附註)	79,277	71,047
<b>非流動</b>		
計息銀行借款 — 已抵押(附註)	54,878	53,763
	<u>134,155</u>	<u>124,810</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按年利率4.90%至6.47%計息(二零一九年：5.56%至6.47%)。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非流動計息銀行借款總額按還款期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9,277	71,047
多於一年但不多於兩年期間內	11,758	8,147
多於兩年但不多於五年期間內	20,496	19,583
多於五年期間內	22,624	26,033
	<u>134,155</u>	<u>124,810</u>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由下列資產作為抵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20	37,967
使用權資產	85,743	89,093
存貨	—	16,406
	<u>—</u>	<u>—</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134,155,000元之計息銀行借款(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4,810,000元)亦由若干附屬公司(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及一名執行董事)作出擔保。

### 13. 其它借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其它借款 — 已抵押(附註)	14,001	—
<b>非流動</b>		
其它借款 — 已抵押(附註)	23,750	—
	<u>37,751</u>	<u>—</u>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按年利率6.45%(二零一九年：無)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本集團與財務公司(獨立第三方)訂立多項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將若干機器(「該等機器」)之擁有權轉讓予該等財務公司，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8,331,000元，其後租回該等機器，為期3年，惟受該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限。該等財務公司將於該等交易完成後向本集團交回該等機器之擁有權。本公司董事認為，儘管該等協議涉及法定形式之租賃，惟轉讓該等機器之法律擁有權並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規定以入賬列作銷售該等機器，因此，本集團將所收取之所得款項入賬列作抵押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非流動其它借款總額按還款期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001	—
多於一年但不多於兩年期間內	12,750	—
多於兩年但不多於五年期間內	11,000	—
	<u>37,751</u>	<u>—</u>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之其它借款由以下資產作抵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8,254</u>	<u>—</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37,751,000元(二零一九年：無)之其它借款亦由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作出擔保。

##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普通股0.01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9,000,000	31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增加法定股本(附註(a))	1,461,000,000	13,07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500,000,000</b>	<b>13,387</b>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0	—*
因重組而發行股份(附註(b))	337,499,900	2,994
因股份發售而發行股份(附註(c))	90,000,000	79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7,500,000</b>	<b>3,792</b>

\* 少於人民幣 1,000 元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透過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增設額外的 1,461,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390,000 港元分為 39,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股份增加至 15,000,000 港元分為 1,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股份。
- (b) 根據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323,999,904 股及 13,499,996 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並透過資本化計入股份溢價賬 3,375,000 港元的金額以每股面值 0.01 港元列作繳足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陳炳強先生及邢家維先生。
- (c)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 9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透過股份發售按每股 1.30 港元的價格發行。同日，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15. 關連方交易

除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與其關連方訂有以下共同協定之交易：

### (a) 經常性交易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向陳炳强先生支付之租金(附註(i)及(ii))	2,100	1,680
向關聯公司購買紅酒(附註(iii))	1,029	1,321

- (i) 本集團從陳炳强先生租用兩間物業，租賃期為2.4至3年(二零一九年：2.4至3年)，年度租金為人民幣1,68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680,000元)。該等租賃物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1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291,000元)，其各自的租賃負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6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59,000元)。
- (ii)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從陳炳强先生租用另一間物業，租賃期為6個月(二零一九年：無)，租金總額為人民幣420,000元(二零一九年：無)。
- (iii) 執行董事陳炳强先生及陳炳耀先生為該關聯公司之實益擁有人。

### (b) 關連方提供的擔保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陳炳强先生提供的計息銀行借款擔保	—	25,000
陳炳耀先生提供的計息銀行借款擔保	—	25,000
陳炳强先生提供的其它應收款項擔保	52,000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由陳炳强先生及陳炳耀先生提供的計息銀行借款擔保已解除。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指擔任有權力及負責直接或間接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之職位之該等人士，包括董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266	1,5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	47
	<u>5,335</u>	<u>1,606</u>

**1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支出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86,031</u>	<u>26,936</u>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應收總租金與其租戶有關，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150</u>	<u>—</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主要業務

本集團為駐中國發展成熟之精細化工產品製造商。本集團主要集中製造、研發及銷售多元化精細化工產品組合，可廣泛用作不同用途，包括五金建材及汽車修護。本集團之產品大致可分為以下分部：(i) 氣霧劑、(ii) 有機矽膠粘劑、(iii) 合成膠粘劑及 (iv) 其它雜項產品，例如建築塗料、油品及木器漆。

本集團有兩條主要業務營運線，即 (i) 以品牌「SANVO 三和」及「FullTeam 芙田」；及 (ii) 按原設備製造（「OEM」）形式根據客戶之設計及規格製造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並以客戶品牌名稱進行營銷。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總產出約為 54,800 噸，而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為 53,800 噸。氣霧劑相關產品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佔本集團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收益總額約 63%（二零一九年：59%）。

近期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對全球及地區經濟造成重大影響（如貨幣波動、業務暫停和物流安排等）。本集團之銷售活動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第一季受到影響（其後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第二季回復正常）。然而，本集團於復工後卻因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而有所得益，i) 由於部分中國國內營運商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在財務上未能維持其業務營運，導致市場上原材料存貨過剩，令有關原材料價格大幅下滑；ii) 然而，部分海外製造商未能交付客戶訂單，故本集團之 OEM 出口訂單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25,090,000 元增加約 31% 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32,894,000 元。



## 開拓及擴大市場

- i) 除我們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民眾鎮沙仔工業區之生產基地(「**MV生產基地**」)外，本集團正計劃於未來擴大其市場範圍至華中地區，此乃考慮到當地省份之發展及與位於華東、中國西北部及東北部地區之分銷商訂立物流安排的地理優勢。本集團正積極於華中地區的法定工業園區內尋找適合製造化工相關產品之發展機遇。
- ii) 鑑於中國物業發展行業的增長強勁，本集團計劃透過進軍建造業以擴大其產品銷售，故此，產品之使用情況及周轉速度較批發／零售網絡更為顯著。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成立一間全資海外實體阜和建設(廣東)有限公司，並聘有專責員工管理及發展此業務線。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 (i) 開拓本地銷售網絡及海外 OEM 客戶；(ii) 開發 MV 生產基地；及 (iii) 擴大華中地區及建造業之市場。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 839,989,000 元，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814,016,000 元增加約 3.2%。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之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毛利約為人民幣 268,943,000 元，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224,532,000 元增加約 19.8%。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 27.6% 增加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 32.0%。上述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採購價格下降導致平均銷售單位成本下降所致。

## 其它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它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2,944,000 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5,390,000 元。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及取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後之利息收入增加。

## 銷售及經銷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銷售及經銷開支約為人民幣 103,725,000 元，與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102,135,000 元維持於相若水平。

##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80,843,000 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92,886,000 元。增加主要由於 (i) 僱員福利開支、(ii) 上市後之企業開支及 (iii)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上市開支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悉數確認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餘額約人民幣 12,753,000 元，而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並無有關開支。

##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4,379,000 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3,785,000 元。減少乃由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資本化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利息開支增加。

## 除所得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26,724,000 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73,661,000 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2,789,000 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 7,841,000 元。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撥備增加。

## 年內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 65,820,000 元，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之溢利約人民幣 23,935,000 元增加約 175.0%。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增長資金主要來自出售產品及債務融資產生之現金，而本集團已產生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其資本要求。

##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 115,235,000 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 39,468,000 元)。

##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它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及其它借款合共約為人民幣 171,906,000 元(二零一九年：銀行借款約人民幣 124,810,000 元)。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相關借款按介乎 4.90% 至 6.47% (二零一九年：5.56% 至 6.47%) 之年利率計息。

## 流動負債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 2,431,000 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 74,269,000 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比率約為 0.99 (二零一九年：0.72)。流動負債淨值減少主要由於 (i)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增加；及 (ii) 來自經營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其附屬公司、聯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8,06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000,000元)，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於過往年度發行應付票據以購買原材料以及擔保完成使用權資產的建築工程。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及其它借款以下列資產抵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74	37,967
使用權資產	85,743	89,093
存貨	—	16,406
	<u>                    </u>	<u>                    </u>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計算)約為0.8(二零一九年：1.5)。減少約46.7%，主要是由於(i)上市後股本及股份溢價增加及(ii)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年度溢利約人民幣65,820,000元而導致權益總額增加。

## 資本結構

股份於上市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資本結構未發生變動。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額，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和儲備金。

##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與本集團就收購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支出有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約為人民幣86,03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6,936,000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有關僱員的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957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1名)，包括執行董事。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89,56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8,758,000元)。僱員福利開支包括(i)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ii)酌情花紅及(iii)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一九年：無)。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以每股1.3港元的發行價在聯交所上市，而經扣除相關承銷商的佣金及其它由本公司支付的估計上市開支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計約為75.2百萬港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擬定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動用。

於本公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如下：

	於招股章程中 披露的分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已動用的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餘額 千港元
於MV生產基地之新生產廠房之投資	60,200	34,820	25,380
用以提升本集團於中國及海外之品牌聲譽之銷售及 市場推廣活動	7,500	7,500	—
營運資金及其它一般企業用途	7,500	7,500	—
<b>總額</b>	<b><u>75,200</u></b>	<b><u>49,820</u></b>	<b><u>25,380</u></b>

### 報告日期後重大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一九年：2.4港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確認，除偏離守則條文第 A.2.1 條外，本公司自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陳炳強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鑑於陳炳強先生一直負責經營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職責，故董事會相信，在陳炳強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方面之豐富經驗及知識支持下，由陳炳強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加強穩固連貫之領導，從而達致有效業務規劃及決策並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董事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2.1 條屬恰當。儘管有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該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營運行之有效，並有足夠檢測及制衡。董事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會將在適當時候並適當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繼續檢討並考慮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由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倘適用）。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其中包括)審計及監督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察外部核數師以及就企業管治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而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編製，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振宇先生、賴錫璋工程師及許凱先生。目前，楊振宇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或前後支付。詳情請參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分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anvo.com](http://www.sanvo.com)) 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發。

##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刊發的本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數字及其相關附註與本集團之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字核對一致。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故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炳强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炳强先生、陳炳耀先生及吳卓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賴錫璋工程師、許凱先生及楊振宇先生。